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課程教學存在問題及對策研究

李晴

山東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概要:音樂課程作為學前教育專業課程設置的重要組成部分，在學前教育專業學習過程中起到不可或缺的作用。但高校學前音樂教育培養人才的實際情況卻不容樂觀，長期處於瓶頸期而未有較大突破。本文從分析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的現狀著手，總結目前高校本科學前音樂教育存在招生體制不完善、課程目標偏離專業需求、教學內容實用性不強、音樂教材匱乏、教學模式固化、課程評價方式單一等問題，提出針對性改進措施和建議。

關鍵詞: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問題;措施

University Undergraduate Course of Pre-school Education Professional Music Teaching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Research

Qing Li

School of Education,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Music courses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preschool education specialized curriculum, the preschool education professional play an indispensable role in the learning process. But the preschool music education to cultivate talents of the actual situation is not optimistic, in a bottleneck for a long time period without major breakthrough.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university undergraduate course of preschool education professional music education present situation, summarizes the current university undergraduate course of preschool music education, such as incomplete enrollment system, curriculum goal deviate from the professional requirements, practical teaching content is not strong, the lack of music teaching materials, teaching model, the problem such as unitary curriculum evaluation method, put forward specific improvement 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Keywords: *Undergraduate Course; Preschool Education Professional; Music Education; Problem; Measures*

近年來，讓孩子接受良好學前教育的需求日益增長。國家非常重視和大力發展學前教育事業，以滿足人們的這一需求。學前教育事業的發展，不僅需要積極建造一大批合格幼稚園，而且需要培養一批師德高尚、業務精湛的幼稚園教師隊伍。高校作為幼兒教師培養的主要陣地，高校的學前專業人才培養模式對於幼稚園教師隊伍素質起著至關重要的作用。高校學前教育專業的培養目標要求學生具備良好的職業道德、扎實的文化理論基礎和熟練的專業技能。其中，學生音樂能力的學習與發展在高師學前教育專業的培養體系中佔有重要地位。音樂教育是學前專業教育的核心內容之一，音樂課程是學前教育專業藝術課程的重要部分，這部分教育對於幼稚園教師藝術素養的培養，對於幼稚園教師音樂技能的掌握起著決定性作用。但是，目前我國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的實施過程中，存在著很多問題，影響著學生音樂素養的形成，進而影響著學前幼稚園教師的專業素質。

1.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的現狀

長期以來，我國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不盡人意，面臨著音樂教育重要性提升、對學前專業人才音樂素質要求提高與音樂教育不夠完善、學前學生音樂素養較低的矛盾。

1.1 音樂教育課程在學前專業培養中地位愈益重要

隨著社會的發展，人們愈益重視學前教育，從孩子進入幼稚園起就開始積極地對其進行全方位的培養，並且對幼兒的藝術教育逐漸開始關注。音樂與幼兒的生活和成長緊密相連，音樂是激發幼兒智慧和活力的源泉。科學、合理的音樂教育能夠有效促進幼兒各項能力的發展，包括語言表達能力、良好個性品質等，對幼兒自我調控、注意力、創造力等學習品質的發展具有促進作用。^[1]幼兒教師是幼稚園教育教學活動的具體執行者和引導者，是幼兒和教育之間的橋樑，優秀的幼兒教師對幼兒的成長和發展有著至關重要的作用和影響。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目標是培養未來幼稚園教師，幼稚園音樂教育的重要地位折射到高校學前教育，意味著學前本科音樂教育在高校學前教育專業培養中佔據著重要的地位，意味著高校必須不斷完善學前音樂教育，提升學前專業學生音樂素養。

1.2 本科學前學生音樂素養較低

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大部分學生入學前音樂水準零基礎，入學後既要注重理論知識的學習，又要加強音樂技能的訓練。音樂技能包括音樂基礎理論、視唱練耳、聲樂、鋼琴、舞蹈、音樂欣賞等，其中音樂基礎理論和視唱練耳是基礎。一方面有些學生存在先天性音準缺陷、肢體不協調、節奏不準確等問題，課程訓練難以見成效；另一方面音樂基礎理論和視唱練耳兩門課往往只開設一個學期，學生基礎差授課時間短，致使課程效果不明顯，相當一部分學生依然不懂識譜，唱歌跑調。聲樂、鋼琴、舞蹈課都是集體課授課模式，全班大課或分小組上課，程度不一，老師無法做到個別輔導、因材施教。學生音樂技能水準普遍不高。

1.3 學前畢業生無法完全勝任幼稚園音樂教育工作

本科學前教育的培養目標、培養規格與社會對學前教育人才的需求錯位。^[2]音樂教育的課程目標沒有全面考慮來自幼稚園音樂教育活動的需求，沒有針對幼稚園

音樂教育工作的客觀情況對高校本科學前音樂教育教學的課程內容、課程設置、教學方法等進行調整和改革，從而為培養新形勢下合格的幼兒教師創造必要的條件。畢業生的音樂能力，仍然與幼稚園音樂教育活動的實際要求存在巨大差距，由於自身所學知識不夠全面或專業技能過於單一，導致無法完全勝任幼稚園音樂教育工作。

2·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存在的問題

時代的發展對幼兒教師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單一的專業技能已經無法滿足實踐教學的客觀需要。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培養體系在招生體制、音樂課程設置及教學方式等許多方面的不合理問題都一一顯露出來。

2·1 招生體制不完善，學生音樂基礎薄弱

我國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招生方式與其他普通專業無異，只要求通過文化課分數線，並沒有相關的專業技能考試，甚至有相當一部分學生在高考志願選擇時，所填志願專業並非學前，而是服從專業調劑才進入學前教育專業學習。這種情況下招收上來的學生，音樂基礎相當薄弱。絕大多數學生在入學之前根本沒有經歷音樂知識技能方面的學習與訓練，音樂知識技能水準幾乎為零。入校學習非常吃力。面對藝術學習，他們無論從情緒、方法或是創造性上都具有一定的壓力和困難，學生的學習動力不足、積極性不強。^[3]有些學生對音樂起碼的興趣和熱愛都沒有，這都給入校以後的音樂知識技能教學增添了很多困難和壓力，嚴重影響教學效果。

2·2 音樂課程目標偏離專業需求，課程設置脫離實際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是培養學前師資隊伍的專業教育，專業要求極強的綜合性和實用性，其培養定位是高學歷的技能型應用人才。長期以來，我國高校本科學前音樂教育課程目標分兩種情況，一是沿用高校音樂教育專業的音樂知識與技能培養體系，高度重視學生音樂知識技能的學習與訓練；二是重視學生學前音樂教育理論方面的培養和灌輸，忽視技能教學。這兩種情況都不符合學前教育專業本身的專業需求，培養出來的學生缺乏實際工作中所需的音樂素養及實踐能力。

學校的課程設置應當以培養人才為目標，必須順應社會的實際需求，為現代化建設輸送更多合格的人才。目前，我國大多數高校本科學前音樂課程都是參照高校音樂教育專業的課程模式來設置的，開設音樂課程有音樂基礎理論、聲樂、鋼琴、舞蹈、音樂欣賞、視唱練耳、學前音樂教育等，內容大同小異，只有程度稍有降低，無法體現學前教育專業的特點。課程設置與教育實際脫離。課程之間缺乏橫向聯合，同一知識點在不同的音樂課中重複講解，造成了教學資源浪費。

2·3 教學內容實用性不強，音樂教材單一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音樂教師大都畢業於專業音樂院校，並沒有系統的學習過學前教育專業的相關知識，更沒有從事幼稚園教學的實踐經驗。因而教師在課堂教學中就容易側重音樂知識技能的教授，過度強調技能的學習與訓練。例如聲樂課單純強調發聲技巧、高音的處理，忽略了幼兒歌曲的演唱指導；鋼琴課重視練習曲、樂曲的彈奏，忽略了對幼兒歌曲的即興彈奏和分析；舞蹈重視基本功和成品舞的學習與模仿，忽略了幼兒舞蹈的編排創新等，都與幼稚園的實際教學脫離。

學前音樂教材方面，目前，專為本科學前教育專業提供的音樂教材僅有學前兒

童音樂教育的理論課教材。樂理、聲樂、鋼琴、視唱練耳等專業課適用教材嚴重缺乏。目前關於音樂教材的使用分兩種情況。一是衍用高校音樂教育專業的相關教材，教材內容中對音樂知識和專業技能的過度重視和高要求，既不適合本科學前教育的專業需求，也在一定程度上挫傷了音樂基礎較為薄弱的學生的自信心，降低學生的學習興趣和積極性。二是任課教師根據自己的教學內容和班級學生情況自行編寫教材和查找應用資料，但適用過程非常麻煩。學生要按照不同程度分別複印或抄寫適合自己的曲譜，教師也要在不同程度的課程中反復講解相同的內容。

2.4 音樂教學模式固化

2.4.1 授課方式傳統

高校本科學前音樂教育課程因本專業的學科學時限制，授課時數有限。音樂基礎理論課只開設一個學期，專業技能課開設一學年。對於音樂基礎幾乎為零的學生來說，這些時間遠遠不夠。目前，我國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班級人數普遍在 40 至 50 人，課程開設時間內每週每門課的課時量是 2 課時，教學組織形式為大班集體課。根據聲樂、鋼琴等專業課程的特點，在 2 課時內面對眾多學生，無法對每位學生的發聲方法、演奏技巧一一點撥糾正，課堂效果有限，大部分學生無法達到課堂要求。

2.4.2 教學方法手段陳舊

大部分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音樂教學，傳統的教學手段佔據教學主體，往往停留在簡單的知識傳授與單科技能的訓練上，忽視音樂能力的培養，音樂教學活動的設計和組織強調以教師“教”為中心，教師授課“一言堂”，網路教學、多媒體等現代手段應用很少。教學手段的單一和落後使課堂教學索然無味，無法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壓抑學生學習的自主性、主動性與創造性。由於缺乏幼稚園實踐，學生不瞭解幼稚園音樂教育的實際情況，學習缺乏針對性和操作性，學習內容僅限於專業技巧的學唱、學彈、學跳，缺乏實踐環節。

2.5 課程評價方式單一

目前，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音樂課程評價還是遵循傳統的評價方式，用期末考試的分數來終結性評估學生的學習效果，只是單純的結果性評價。結果性評價只能考察學生對音樂知識和技能的掌握，例如基礎樂理知識、音樂欣賞、視唱練耳考試是完成一份試題，技能考試是演唱一首歌曲，彈奏一首鋼琴樂曲或會跳一段成品舞蹈。考試形式和內容完全忽視了學生本身對音樂的興趣，對音樂內涵的理解和對音樂情感的把握。導致了教師在課程教學中側重學生音樂技能的培養，而學生在學習過程中也只注重音樂專業技能學習。

3.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育改革措施

为了更好的推動學前教育的發展，培養高素質高水準的幼兒教師，就必須結合實際採取一些行之有效的改革措施，改變目前的狀況。

3.1 改革招生方式，提高生源品質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要求學生既具備較高的文化知識水準，又要一定的藝術

素養。要改變學生音樂起點低的現狀，必須改革招生方式。招生方式適宜採用文化考試和藝術素質考試相結合的辦法，增加專業面試環節，面試內容以高校本科學前教育的專業要求為依據，要求學生具備一定程度的音樂基礎或音樂潛質。比如聲樂要有起碼的音準概念，舞蹈要具備基本的肢體協調能力，尤其鋼琴一定要有彈奏基礎，才能在入學後的有限課程和課時內，完成本專業的培養目標。

3·2 合理設置音樂課程目標，體現學前特色

課程目標是培養目標的具體化，學前教育是培養學前教育師資的專業教育。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培養目標是培養德、智、體、美全面發展，具有良好的學前教育理論素養和扎實的學前教育基礎知識，具有一定幼稚教育專長的學前工作者和研究者。課程目標以培養目標為根本，以理論與實踐相結合、知識與能力並重為原則，培養適應社會需求的應用型人才。通過音樂課程的學習，激發學生的音樂興趣，提高學生的音樂素養和音樂能力。學前專業音樂教育的課程目標從時代的發展要求來看，應該充分體現專業特性，體現多元化的發展趨勢。一是培養學生對音樂的興趣。通過引導學生走進音樂，在音樂活動中感染學生的情感世界，通過參與音樂活動激發學生對音樂的喜愛之情，能夠理解和感受不同的音樂作品，培養音樂作品的鑒賞能力和評價能力。二是提高學生的音樂表現能力。掌握音樂基礎知識和基本技能，能夠運用正確的演唱方法、彈奏方法、肢體語言表現音樂，能夠組織開展幼兒歌舞訓練和表演活動。三是注重學生音樂創造性的培養。體現學生的主體參與性，重視學生基本的改編、創作音樂作品的能力，能夠根據幼兒音樂表演、歌舞活動的需要進行音樂編創，運用音樂手段和素材培養和激發幼兒的創造能力。

3·3 加強音樂課程建設能力，滿足學生音樂素養提升訴求

3·3·1 整合音樂必修課，提高教學時效

根據目前高校本科學前音樂教育專業課程少、學生多、學生音樂基礎薄弱的現狀，在音樂課程中將原來設置的音樂基礎理論、聲樂、鋼琴、舞蹈、音樂欣賞、視唱練耳、學前音樂教育等多門課程，整合為以聲樂、鋼琴、舞蹈三大基本音樂技能為依託，技能之間融會貫通，融理論課為一體的綜合實踐類課程。學生可以通過課程改革後的培養，在鋼琴、聲樂、舞蹈等藝術領域有效提高，能夠把所學綜合的音樂能力在實踐中得到展現。^[4]

聲樂綜合課程：整合內容包括科學發聲訓練、聲樂理論基礎、視唱練耳、聲樂作品賞析、兒童歌曲欣賞與演唱技巧、兒童合唱作品賞析與演唱、兒童歌曲創編等。在課程學習中，可以適當降低對學生技能技巧的要求，不要過分強調專業唱法，而要結合幼稚園實際需要，拓展學生對幼兒歌曲各種形式、體裁、風格的掌握和創編。

器樂綜合課程：整合內容包括音樂基礎理論、器樂作品鑒賞、鋼琴演奏技術與理論基礎、幼兒打擊樂、歌曲即興伴奏、幼兒歌曲的即興伴奏編配等。音樂基礎理論部分根據高師學前教育專業學生的實際需要，以服務於實踐為準則，音符、時值、節奏可以結合鋼琴彈奏技術和理論基礎深入；調式、調性、音程、和絃可以結合歌曲即興伴奏和幼兒歌曲的編配進行。有些非常專業的音樂知識可以刪除不講。

舞蹈綜合課程：整合內容包括舞蹈作品鑒賞、舞蹈基本功訓練、成品舞的學習與模仿、幼兒舞蹈賞析、幼兒舞蹈創編等。可以相對降低對學生舞蹈基本功的要求，在豐富內容的體驗和學習過程中，培養對體態律動的感受和熱愛。

3.3.2 設置音樂選修課，拓展學生音樂視野

現在社會需要的是一專多能的實用型人才。選修課是增強學生綜合能力的有力補充。必修課的學習可以為學生打下牢固的專業基礎，選修課的學習則是為培養一專多能型人才提供條件，為有藝術潛質的學生在藝術素養的學習向縱深方向發展提供機會。按學生的興趣和特長進行方向分流，按方向加深提高學生的專業技術水準，使他們在個人技能學習方面得到進一步提高，並為其形成自己在音樂教育方面的特長創造條件。

如開設吉他、手風琴以及民族樂器方面的技能選修課，能夠滿足那些在藝術技能方面有潛質的學生的需要，為他們提高自己在器樂演奏方面的特長創造條件；開設合唱指揮、MIDI 作曲、樂譜列印等實踐性、操作性選修課，可以滿足學生對音樂學習的求知欲，提高他們的音樂應用能力；開設音樂欣賞、音樂史、流行音樂等知識性、趣味性選修課，可以宣傳普及音樂知識，激發學生的音樂興趣等。當然，根據不同地區經濟社會發展水準和幼教事業發展水準的差異，開設的選修課的內容和形式也應靈活多樣。總之，要建立全方位、立體式的選修課教學體系，發展學生的個性，為其多方位擇業提供專業技能的支撐。

3.4 增設學前音樂教學課程，提高學生音樂教學實踐能力

教育能力是所有師範學生必備的基本能力，作為一名師範類學生僅僅掌握了學科專業知識還不能算是合格的畢業生，不一定能勝任將來教師的工作。教育，體現的是一種綜合能力，一種將知識吸收、消化、傳遞的能力。幼兒教師是幼兒的教育者，在提高教師綜合知識水準的同時，一定要重視教師的教育能力。例如如何合理開展幼兒音樂教育活動，如何在幼兒音樂教育活動中激發幼兒的主動性和創造性，如何促進幼兒在音樂教育活動中的最佳發展，這都需要教育者具備良好的教育教學能力。在現實中，我們也會遇到一種現象：幼兒教師自己能歌善舞卻不能有效的促進幼兒音樂素養的提高，教師缺乏利用音樂手段促進幼兒身心發展的教育技能。

想要提高學生的實踐教學能力，一方面可以開設專門的教育學、教學法等課程的學習和實踐；另一方面是在開展的技能課教學內容中增加教法指導。教師在技能課教學中，既要根據課程設置及內容的調整，注意音樂知識技能的專業性和綜合性，更要將知識技能教學的方法貫穿課程始終。使學生不僅瞭解各種音樂知識技能的原理和教學規律，還能提高學生的音樂教學實踐能力。通過在技能課中加入教法的學習，學生可以從更專業、更深入的角度得到更具體的指導。學生可以在掌握專業技能技巧的同時，全面豐富和提高幼兒音樂教育啟蒙的知識和能力。

3.5 開發本科學前音樂教育教材，提升教材服務水準

教材是課程的支柱，是課程目標的具體實現手段。在教材的選擇上，既要符合高師學前教育專業的特點，又要滿足學生畢業走上工作崗位的需求。教材在內容上要求具備實用性和創新性等特點。

高校本科學前教育專業音樂教材的編寫應遵循三方面的原則：第一，學生的需求和社會的需要相結合。遵循學生對音樂的審美習慣和藝術共鳴，激發學生學習音樂課程的積極性和主動性。在教材的曲目選擇上適當選一些學生熟悉、感覺親切又符合現代氣息的樂曲，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同時，學生的培養定位是幼兒教師，所以在樂曲的選擇上增加一些幼稚園實際音樂教學中的素材，例如優秀兒歌、兒童

民間歌曲、兒童合唱曲、幼兒歌曲即興伴奏、幼兒歌曲鋼琴版等。第二，知識與能力的結合。在學習知識技能的同時，教材還應重視挖掘學生的創新水準，多給學生提供進行幼兒音樂創編的機會，滿足專業需求。第三，知識技能與音樂活動相結合。在音樂教材的編寫中，可以加入音樂實踐活動的設計環節，增強教材的趣味性，調動學生積極性。

3.6 改進音樂教學模式，提高課堂教學品質

3.6.1 運用多種教學手段，鼓勵學生主動參與

高校本科學前音樂專業教師應該改變傳統的灌輸式教學理念，充分利用各種先進的教學手段，提高學生在音樂課堂教學活動中的主動性和參與性，使學生能在生動活潑的課堂氛圍中感受愉悅，體驗音樂魅力，發展學生的創造性思維。

為此，教師應該大膽改變傳統的班級授課模式，通過教師講解、師生互動及學生作品表演交流等多種教學手段，將音樂知識與技能的合作學習、個別教學、小組學習、單獨輔導等教學方法有機結合，構建一個充分調動學生學習積極性的課堂環境，增加學生對音樂美的體驗。

3.6.2 加強音樂實踐環節，整合知識和經驗

教師根據教學內容和學生學習的需要，把實踐作為教學的起點和手段，組織多種形式的藝術教學活動。例如技能技巧大比拼、音樂知識搶答比賽、幼兒歌曲彈唱比賽、幼兒舞蹈創編比賽等，在活動中調動學生音樂學習的積極性，鼓勵學生在活動中獨立思考，培養創新意識，鍛煉解決問題的思維能力，鍛煉學生的具體應用和表現能力，使所學知識和實踐經驗得到整合與轉換。

3.7 探索音樂課程評價方式多元化，注重學生整體發展

在學前音樂教育評價過程中，要求教育評價以人為本，尊重個體差異，全面促進學生的學習與發展。教育評價的根本目的是促進評價物件的發展，音樂教育評價重視學生的主體性，重視學生音樂學習的過程和感受，用發展的眼光客觀評價學習主體。同時尊重學生發展過程中的個體差異，因材施教，因人施評，避免“一刀切”，為學生樹立自信，促進更好發展。

在學前音樂教育評價活動中，評價內容要涵蓋音樂學習的各個領域。從音樂基礎知識和專業技能的學習到音樂情感體驗、審美情趣的把握，從音樂學習中的學習興趣、學習態度到學習方法、學習習慣等，都屬於音樂評價的內容。不但關注學生的音樂學業成績，更要多多發現和挖掘學生多方面的音樂潛質，及時瞭解學生的學習需求，說明學生認識自我、發展自我、促進學生音樂素養的全面發展和提高。

音樂評價成績可以分為平時表現、期中測試、期末測試多次考查。平時成績是指學生在平時的課堂提問、完成作業情況、課外練習情況等方面的評價記錄，重點是對學生音樂學習過程中音樂能力提升的督促和檢驗。將音樂評價分為多次的過程性考查，更好的促進學生的音樂學習。

總之，隨著教育教學改革的不斷發展與深化，作為培養幼兒教師的教育者也要開拓創新、加快步伐迎接挑戰，更新教育觀念的同時積極探索改革招生方式、完善課程體系、完備教學方式。尊重學前教育專業的特點和規律，按照新時期學前教育的要求，培養出適應社會需要的高素質幼教人才。

參考文獻

- 楊麗珠、方樂樂、許卓婭、沈悅“音樂學習對幼兒學習品質的促進”，《學前教育研究》251，pp.56-63(2015)^[1]
- 步社民“本科學前教育專業的目標定位和課程設置問題”，《教師教育研究》17，3，pp.20-24(2005)^[2]
- 張岩莉“幼師生學習動機現狀分析與教育建議”，《學前教育研究》228，pp.54-57(2013)^[3]
- 王沖、程耀忠“加拿大 TESL 教師培養課程設置及其啟示—以麥吉爾大學教育學院 TESL 項目為例”，《現代中小學教育》pp.121-125(2014)^[4]